

证券代码：300746

证券简称：汉嘉设计

公告编号：2019-043

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无

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无变更，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10,4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汉嘉设计	股票代码	30074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娴	王晓蔚	
办公地址	杭州市湖墅南路 501 号	杭州市湖墅南路 501 号	
传真	0571-89975015	0571-89975015	
电话	0571-89975016	0571-89975015	
电子信箱	hj-lx@cnhanjia.com	hjzq@cnhanji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 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建筑设计、装饰景观市政设计及EPC总承包等业务，其中设计业务包括建筑工程项目的规划、建筑、智能化、幕墙、泛光照明、岩土、市政、园林景观、室内外装饰等设计。

公司主要服务包括建筑设计、装饰景观市政设计、EPC总承包及其他业务。建筑设计包括商品住宅设计、公共建筑设计、保障性住宅设计等；装饰景观市政设计主要包括与建筑相关的室内外装饰设计、园林景观设计与市政设计等；EPC总承包为以设计为主导的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其他业务为建筑咨询、审图等业务。

(2) 公司经营模式

建筑设计及装饰景观市政设计等业务是一项专业、复杂和系统的工作，一件优秀建筑设计作品的产生需要涉及建筑、结构、设备、景观以及室内等各专业设计人员的紧密配合，团队协作。

公司结合建筑设计行业的特点和专业性设立了不同的专业部门，并取得了与建筑相关的多个门类的专业资质，不仅能为业主提供建筑设计服务，还能提供与建筑相关的可行性研究、规划、室内外装饰、园林景观、市政、岩土、智能化、幕墙、泛光照明等全程化设计服务。

公司主要通过项目招投标和业主直接委托两种方式获取业务，并通过内部各专业部门之间的协作，推动项目顺利进行，保证设计服务质量。

(3) 公司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行业政策利好因素

2017年2月，国务院发布《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明确建筑业是国民经济支柱产业。2017年4月，住建部颁布《建筑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出“全国工程勘察设计企业营业收入年均增长7%”的发展目标；发展行业的融资建设、工程总承包、施工总承包管理能力，培育一批具有先进管理技术和国际竞争力的总承包企业。2019年2月，住建部印发《关于支持民营建筑企业发展的通知》，从推进统一建筑市场体系建设、优化招投标竞争环境、畅通民营建筑企业沟通渠道等六方面，支持民营建筑企业发展。

2、践行“全程化”、“连锁化”、“信息化”发展战略，凸显企业竞争优势

公司的业务收入主要包括建筑设计、装饰景观市政设计及EPC总承包等。公司基于现有的主要业务，践行“全程化”、“连锁化”、“信息化”发展战略，通过拓展业务区域、优化运营流程、推广品牌影响力等方式，延展公司的产业链，吸收高端设计人才和管理人才，丰富客户资源，推动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的战略布局，实现了经营业绩的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4,460.59万元，同比增长30.07%；实现营业利润9,185.14万元，同比增长15.9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565.41万元，同比增长25.08%。

3、EPC总承包业务扩大，提升业绩贡献度

2016年2月，国务院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明确强调了要“深化建设项目组织实施方式改革，推广工程总承包制”。2016年5月，住建部《关于进一步推进工程总承包发展的若干意见》发布，大力推广工程总承包制，完善工程总承包管理制度。2017年5月，住建部印发《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管理规范》为国家标准。上述政策为我国以设计单位为主导的EPC总承包业务模式的发

展创造了有利的政策环境，未来EPC总承包将迎来发展高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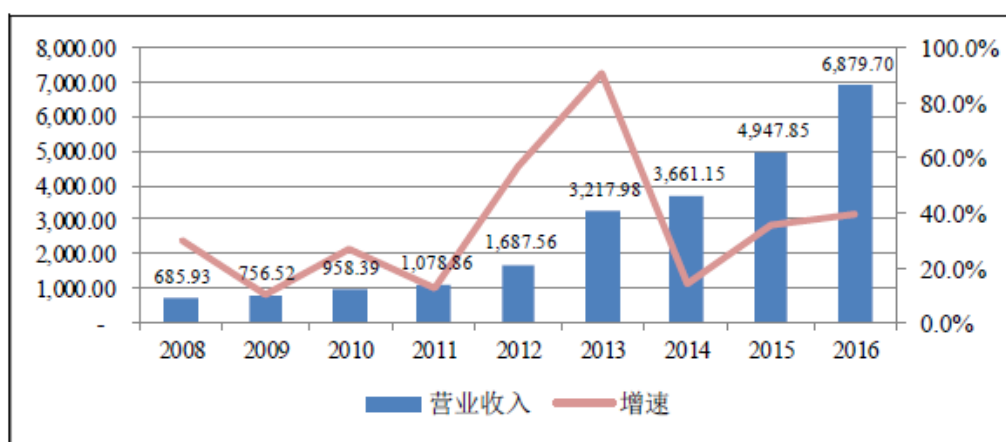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设计业务保持稳定增长，实现营业总收入和毛利分别为55,036.73万元和16,910.65万元，同比分别增长7.57%和8.67%；EPC工程总承包的业务范围进一步扩大，从建筑设计领域向市政、园林、装饰等领域拓展。EPC工程总承包业务收入、利润增长，业绩贡献增加，实现营业总收入和毛利分别为39,360.08万元和2,150.20万元，同比分别增长84.13%和69.34%。EPC项目的实施预计将对公司2019年及以后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并将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在建筑设计领域的市场竞争力，为后续市场开拓和项目承接打好基础。

（4）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状况

建筑设计行业与建筑业及房地产业的景气状况密切相关，受惠于房地产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最近10年全国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的营业收入保持了稳步增长。

根据中国工程勘察设计协会《工程勘察设计行业2017年度发展研究报告》，受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逐年增加以及下游的居住建筑、商业建筑、公共建筑的大量建设需求，我国建筑设计企业营业收入逐年上升，从2008年的685.93亿元提升至2016年的6,879.70亿元，年复合增长率高达33.40%。我国建筑设计企业数量较为稳定，总体保持在5,000家左右，受下游房地产开发行业集中度提升的影响，最近几年建筑设计企业数量有下降的趋势，行业集中度相应提升。

图：2008-2016年我国建筑设计企业营业收入变化情况（亿元）



数据来源：《工程勘察设计行业2017年度发展研究报告》

（5）行业发展趋势

“十三五”时期，我国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将迎来重要的转型变革阶段，传统市场空间正在逐步萎缩，而区域协同发展、城市改造升级、互联网+设计等新兴市场空间正在成型，新的市场需求对工程勘察设计企业的综合能力、服务方式、内部管理等提出了更高要求，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和共享发展将成为行业企业寻求突破的主要方向。

（6）区域协同战略规划和城镇化进程的快速发展将带来新机遇

为促进区域协同发展，扩大国内市场需求，近年来国家和地方政府发布了一批区域性规划，包括“一带一路”规划、粤港澳大湾区规划、长江经济带规划、京津冀协同规划、东北地区振兴规划以及浙江大湾

区规划等，区域性规划将实现城市间互通互联作为基本要求，将为包括公路、铁路、港口、航运、机场等交通运输领域，建筑领域，建材、能源等工业建设领域带来广阔市场空间。“十三五”期间，我国将打造20个城市群，包括5个国家级城市群、9个区域性城市群和6个地区城市群，将带来巨大的城市开发建设市场空间。

同时，近年来，我国从国家战略高度推进城镇化建设。2014年3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年）》。2016年2月，国务院发布《关于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的若干意见》，进一步细化推进我国城镇化建设措施。2018年两会《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提出，要坚持实施区域协调发展和新型城镇化战略，着力推动平衡发展。

目前，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城镇化率仍处于较低水平，正处于城镇化的快速发展期。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我国城镇化率由2011年的51.27%提升至2017年的58.52%。“十三五规划”纲要提出，到2020年我国城镇化率将达到60%；中国社会科学院发布的《城市蓝皮书：中国城市发展报告No.8》指出，预计到2030年我国城镇化率将达到70%左右。城镇化率的不断提升，直接推动了建筑业的快速发展，为建筑设计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新的空间。

公司地处长三角核心区域，是浙江省较早成立的民营建筑设计企业，首先在浙江市场打开局面，并逐步得到全国市场的广泛认可，已成长为行业领先企业之一，2011年、2015年、2018年被连续评为“中国十大民营工程设计企业”。公司在浙江省的竞争优势尤其明显，公司将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积极参与长江经济带、浙江大湾区的规划建设和城镇化建设。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944,605,917.24	726,208,060.66	30.07%	501,800,18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654,061.05	60,485,334.58	25.08%	47,683,785.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244,673.26	55,126,855.99	7.47%	43,124,478.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770,077.82	59,419,803.51	56.13%	51,614,303.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	0.38	5.26%	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	0.38	5.26%	0.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6%	10.64%	-0.88%	9.27%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资产总额	1,175,789,796.45	837,136,955.61	40.45%	756,502,704.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12,196,049.31	598,657,724.11	52.37%	538,172,389.5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1,714,144.31	247,641,510.07	191,009,957.96	324,240,30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20,958.30	19,735,718.00	12,512,957.84	31,584,426.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614,710.18	15,969,323.34	10,091,549.02	21,569,090.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803.67	22,316,658.24	47,208,864.25	23,339,359.0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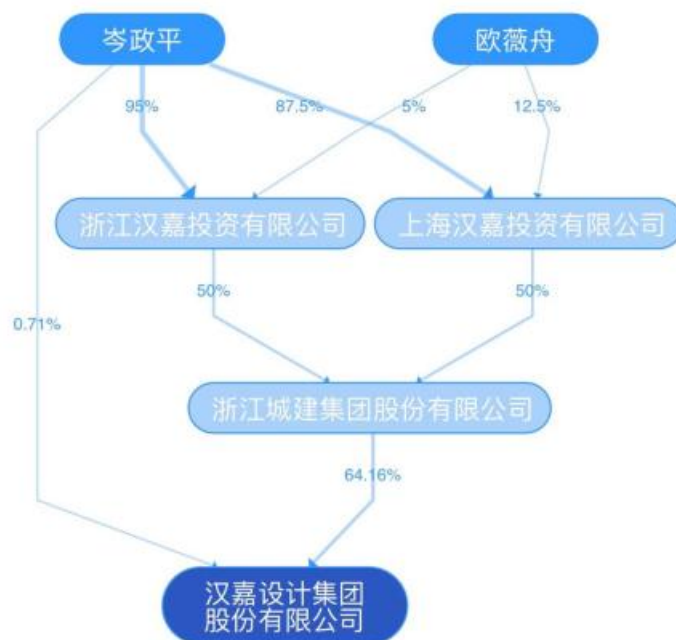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58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00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16%	135,000,000	135,000,000			
上海融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1%	7,800,000	7,800,000			
古鹏	境内自然人	2.14%	4,500,000	4,500,000			
叶军	境内自然人	2.14%	4,500,000	4,500,000			
周丽萌	境内自然人	1.43%	3,000,000	3,000,000			
岑政平	境内自然人	0.71%	1,500,000	1,500,000			
杨小军	境内自然人	0.71%	1,500,000	1,500,000			
朱天翔	境内自然人	0.20%	420,000	0			
王辉	境内自然人	0.15%	305,700	0			
武汉兴开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2%	251,6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浙江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岑政平、欧薇舟夫妇，自然人股东岑政平与浙江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度，世界经济增速放缓，国际金融市场波动加剧，中国经济“稳中有变、变中有忧”，经济面临下行压力。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公司董事会深入贯彻落实“全程化、连锁化、信息化”的发展战略，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认真分析了公司所面临的行业竞争状况和公司发展阶段，科学地制定了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直面困难和挑战，综合施策，积极应对，实现了稳健发展。

(一) 整体经营规模保持增长，业务拓展取得实效。

2018年，公司成功上市，募集资金到位，整体经营规模保持增长，主营业务发展良好，运营成本控制在合理范围内，主要财务指标均衡增长，资本实力进一步增强。截至2018年底，公司总资产117,578.98万元，较2017年底增长40.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91,219.60万元，较2017年底增长52.37%。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94,460.59万元，同比增长30.0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565.41万元，同比增长25.08%。

报告期内，公司设计业务保持稳定增长，实现营业总收入和毛利分别为55,036.73万元和16,910.65万元，同比分别增长7.57%和8.67%；EPC工程总承包的业务范围进一步扩大，从建筑设计领域向市政、园林、装饰等领域拓展。EPC工程总承包业务收入、利润增长，业绩贡献增加，实现营业总收入和毛利分别为39,360.08万元和2,150.20万元，同比分别增长84.13%和69.34%。EPC项目的实施预计将对公司2019年及以后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并将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在建筑设计领域的市场竞争力，为后续市场开拓和项目承接打好基础。

（二）公司成功上市，投融资能力进一步增强。

在融资方面，2018年5月25日，公司成功在深交所挂牌上市，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26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5.6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5,612,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57,727,735.85，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37,884,264.15元。

在投资方面，公司拟向高重建等97名交易对方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杭州市城乡建设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85.68%的股权，其中，向交易对方合计支付的股份对价为3.03亿元；向交易对方合计支付现金对价为2.80亿元，合计作价5.83亿元。公司于2018年12月29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事项的相关申请文件。2019年3月19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9年第9次工作会议审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

（三）重视创新驱动发展，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力度。

公司上市后，受益于募投资金的支持，公司2018年研发投入进一步增加。2018年公司研发项目24个，涉及领域为高技术服务、标准化服务技术、研发与设计服务等。2018年公司与浙江大学建工学院联合申报的《大跨复杂屋盖体系风荷载理论与试验技术及工程应用》课题获得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公司目前共取得14个软件著作权专利，13个实用新型专利。

（四）体制机制变革，组织能力建设取得新进展。

2018年，为做好成本控制，结果导向，效率优先，公司根据上市以后的发展规划，完善了分支机构的绩效考核机制，明确了被考核人的责任和义务，为分支机构发展明确了方向，为总部的发展注入了活力。

为适应各级地方政府大力推进建筑工业化的新形势、新变化，2018年公司成立了PC结构技术研究中心。同时，在协同设计部的基础上成立了技术支持中心，负责维护和完善公司的协同设计平台，及时解决协同设计中出现的问题，进一步提升协同设计的作用。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建筑设计	469,204,630.01	146,112,857.65	31.14%	12.78%	14.07%	1.15%
EPC 总承包	393,600,799.66	21,502,019.32	5.46%	84.13%	69.34%	-8.03%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1)因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修订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以下简称“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主要将资产负债表中的部分项目合并列报，在利润表中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分拆单独列示，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2017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对2017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研发费用”18,325,615.70元，减少“管理费用”18,325,615.70元；对2017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研发费用”18,325,615.70元，减少“管理费用”18,325,615.70元。

2)执行财政部发布的《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

财政部于2018年9月5日发布了《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以下简称《解

读》)。《解读》规定：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2017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对2017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的影响为增加“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1,500,000.00元，减少“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1,500,000.00元。对2017年度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的影响为增加“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1,500,000.00元，减少“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1,500,000.00元。

(2)企业自行变更会计政策

本期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岑政平

2019年4月9日